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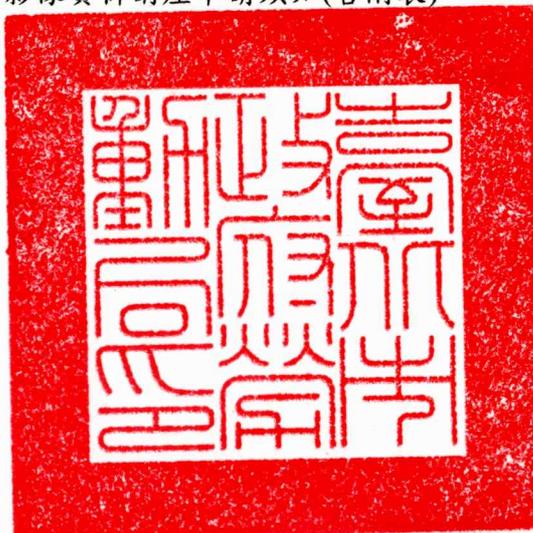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勞動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勞教字第1136060911號

附件：本市工會團體與本局合辦推廣勞動影像賞析講座申請須知(含附表)



主旨：公告受理本市工會團體與臺北市政府勞動局合辦「推廣勞動影像」，自即日開始受理申請。

依據：臺北市政府勞動局「113年度推廣勞動影像」實施計畫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為促進工會團體暨會員對勞動價值之認同，鼓勵本市所轄工會及處理勞工事務為主之人民團體，申請與本局合辦本市工會團體「推廣勞動影像」賞析講座，自即日起受理申請。
- 二、詳情請見申請須知及相關表單資訊。

局長 高寶華